**鹿寨县人民政府**

**办 公 室 文 件**

鹿政办发〔2022〕28号

鹿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鹿寨县贯彻落实《2022年柳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任务分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鹿寨县贯彻落实<2022年柳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任务分工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2年9月26日

鹿寨县贯彻落实《2022年柳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任务分工方案

为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及《2022年广西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桂政办发〔2022〕40号）、《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柳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柳政办〔2022〕83号）精神，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各项任务落实落地，结合我县实际，编制本分工方案。

一、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担当作为

优化营商环境是党中央、国务院根据新形势、新发展、新要求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各部门、各单位要围绕自治区、柳州市关于“打造办事效率高、开放程度高、法治保障高、宜商宜业宜居的一流营商环境”的具体要求，强化责任担当，以更深刻的认识、更坚决的态度、更有效的举措、更过硬的作风，全力打造县域一流营商环境，为实现鹿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二、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成效

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提高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各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成效。加强营商环境工作专班建设，并保持工作连续性和队伍稳定性。县发改局承担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做好统筹协调和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推进工作任务落实。各指标牵头单位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负责做好相关指标各项具体任务的组织实施和统筹协调，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将目标任务、责任分解落实到具体办事流程，工作任务落实到人。各有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主动配合、密切协作，全力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地实施。

三、严格监督考核，提升服务水平

落实广西营商环境“智管云”平台监测工作机制，加强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督促检查，实行月报制度，每月28日前报送任务分工落实进展情况。持续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我县绩效目标考核内容，对各有关单位落实全年目标任务、企业评价等进行综合考评。充分发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监督机制，重点对政务服务、兑现承诺、政策落实等企业反映强烈的问题，以及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不作为、慢作为、腐败问题等影响全县营商环境的行为进行重点监督，持续优化我县营商环境。

四、注重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

各部门要依托报刊、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平台，持续开展常态化营商环境宣传活动，依法公开鹿寨优化营商环境的服务事项办理流程、政策举措文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解答公众疑问，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各部门要大力宣传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做好相关典型案例及新闻素材收集，于每月18日前报送至县营商办，营造“人人是营商环境，处处是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附件：鹿寨县贯彻落实《2022年柳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

动方案》任务分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鹿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26日印发

附件

鹿寨县贯彻落实《2022年柳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任务分工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柳州市级目标 | 具体任务 | 完成时限 | 县级牵头单位 | 县级配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1 | 开办企业 | 7个事项1个工作日办结 | 企业开办营业执照办理、印章刻制、发票和税务UKey申领、就业及参保登记、医保登记、住房公积金单位开户、确需当天完成开户的企业平台内预约银行开户全流程办理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 |
| 2 | 开办企业 | 深化“一址多照”改革 | 依托专业服务机构和行业协会，落实自治区、柳州市市场主体托管服务新机制。允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税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办公场所作为新登记企业的住所（经营场所），拓宽“一址多照”类别，降低企业制度性开办成本。 | 2022年10月31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3 | 开办企业 | 提高网上办理率 | 新登记企业网上办理率超过90%。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4 | 开办 企业 | 建立全县统一标准地址信息库 | 依托广西政务云平台，配合开展搭建全区统一标准地址信息库（柳州分库）相关工作，为开办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提供信息化支撑。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 |
| 5 | 开办企业 | 推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 | 持续深化市场主体住所和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改革，推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6 | 开办企业 | 推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 | 将全区统一标准地址信息库（柳州分库）应用于企业登记注册业务实践，实现住所房屋产权证明信息与标准地址数据智能筛查比对，进一步提升登记机关对企业申报地址真实性的识别效能。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7 | 开办企业 | 便利企业分支机构、连锁门店信息变更 | 企业分支机构统一信息（公司名称、经营范围）集中统一办理。 | 2022年8月31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8 | 开办企业 | 降低企业开办成本 | 继续向新设立企业免费发放印章和税务UKey，推动商业银行减免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费和首年服务费。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县公安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 9 | 开办企业 | 简化港澳投资者商事登记的流程和材料 | 简化港澳投资者商事登记公证文书。加强工作对接，由香港委托公证人协会正式启动简化版公证文书递送，并设置一定的过渡期，过渡期内，简化版和原版混用；过渡期结束后，凡是香港来鹿投资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书统一使用简化版。 | 2022年8月31日 | 县司法局 | 县市场监管局 |
| 10 | 开办企业 | 进一步提升企业开办信息化保障能力 | 配合自治区完善广西企业开办“一窗通”平台，优化操作流程，提升部门间信息推送效率和数据质量。配合自治区将部门间推送数据时间压缩到10分钟以内，各业务主管部门相应提高本系统内推送数据质量，及时反馈办结情况。力争数据实时推送成功率达到 90%以上，期限内办结反馈成功率达到80%以上。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 |
| 11 | 开办企业 | 落实市场主体歇业制度 | 允许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自主决定在一定时期内歇业。做好歇业登记，并依法将歇业市场主体信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 |
| 12 | 开办企业 | 进一步便利企业开立银行账户 | 探索整合企业开办实名验证信息、企业登记信息和银行开户备案信息，自然人、法人等通过线上平台申请营业执照时，经企业授权同意后，线上平台将有关基本信息和银行开户预约信息实时推送给申请人选定的开户银行，企业基本存款账户开立后，经企业授权同意，“一窗通”平台及时将相关信息推送给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保、住房公积金等部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医保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 |
| 13 | 开办企业 | 试行企业登记信息变更网上办理 | 通过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完成登记注册的企业，可通过平台实现全程网上办理变更手续。将核准后企业变更信息同步推送至公安、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部门，相关部门收到信息后即可完成变更备案，企业不再单独向相关部门办理变更登记。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 |
| 14 | 开办企业 | 推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 | 通过政府部门内部数据共享等方式归集或核验企业基本信息，探索实行企业仅凭电子营业执照即可办理部分高频审批服务事项，无需提交其他材料。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行政审批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15 | 开办企业 | 提高新登记市场主体数量 | 实现年内新登记市场主体3000户以上。 | 2022年12月31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6 | 开办企业 | 提升企业退出便利化水平 | 配合自治区修改完善企业注销登记文书及有关规范；将简易注销范围扩大到符合条件的各类企业分支机构。 | 2022年8月31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7 | 开办企业 | 提升企业退出便利化水平 | 配合自治区优化企业注销“一网通”平台功能，将企业注销信息实时与公安、银行、住房公积金等部门共享，便于企业快捷办理公章注销、银行账户注销、住房公积金账户注销等事项，探索推进企业注销“照章联办”。 | 2022年12月31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县医保局、县税务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8 | 人力资源服务 | 优化就业创业服务 | 组织并协调相关部门联合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等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19 | 人力资源服务 | 优化就业创业服务 | 加强企业用工保障，建立完善重点企业用工监测机制，为全县重点企业设置公共就业服务专员，建立公共就业服务专员结对清单，建立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活动台账，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收到辖区内有用工需求的重点企业招聘登记后，3个工作日内通过“鹿寨就业”微信公众号发布企业用工信息。重点企业范围以纳入全县用工监测范围的企业为基础，鼓励扩大服务范围。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20 | 人力资源服务 | 将灵活就业岗位信息纳入公共就业服务范围 | 探索开展零工市场灵活就业岗位信息发布工作，设置信息发布专区。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21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职业技能培训，保障技能人才供给 | 全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630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22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 全年高技能人才新增1670人。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23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 做好全县重点领域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招聘活动，编制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目录。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县教育局、县科工贸局 |
| 24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 简化急需紧缺人才招聘程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县公安局 |
| 25 | 人力资源服务 | 优化人才引进办理流程 | 引进人才入户全流程网上办，申报人可通过电脑或手机进行申报、查看审核进度和审核结果。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公安局 | 县人社局、县教育局 |
| 26 | 人力资源服务 | 探索建立跨区域人才资质互认机制 | 畅通技能人才评价渠道。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27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 推进职业院校招送生工作，下达2022年中职招送生任务高于去年同期水平。 | 2022年11月30日 | 县教育局 | 县科工贸局 |
| 28 | 人力资源服务 | 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 积极拓宽就业渠道，逐年提高我县职业院校毕业生留鹿就业比例。 | 2022年11月30日 | 县教育局 | 县人社局 |
| 29 | 人力资源服务 | 推动网上服务大厅24小时“不打烊” | 继续推动网上服务大厅社保业务办理24小时“不打烊”，使企业在网上办理减员等业务无时间限制。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30 | 人力资源服务 | 保障科研院所人才与高校同等待遇 | 鼓励支持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创新创业，通过提高科研人员科技成果转化收益等增加科研人员收入。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县科工贸局 |  |
| 31 | 人力资源服务 | 支持提升职业技能 | 面向应届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贫困家庭子女、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等五类人员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32 | 人力资源服务 | 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配套改革 | 建立健全劳动保障监察“网络化、网格化”管理，劳动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0%以上，调解成功率达到60%以上，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到96%以上。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33 | 办理建筑许可 | 压缩全流程审批时限 | 工程建设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全流程平均审批时限压缩至35个工作日内并持续优化，社会投资类简易低风险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限压缩至10个工作日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34 | 办理建筑许可 | 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 配合自治区推动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规定立法。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发改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35 | 办理建筑许可 | 加快推进区域评估成果共享 | 推进“用地清单制”改革，将地质灾害危险性、地震安全性、压覆重要矿产资源等各类评价评估信息统一纳入建设项目用地清单范围，在园区工业项目土地供应时一并交付受让单位，各有关部门和公共服务企业在后续报建或验收环节不得擅自增加清单以外的要求。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36 | 办理建筑许可 | 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 完善年度建设用地总量调控制度，坚持“计划指标跟着项目走”，在用地审批时直接配置计划。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37 | 办理建筑许可 | 持续深化工业项目“标准地”改革 | 做好土地“盘活存量”、“扩大增量”，创新产业用地采取长期租赁、先租赁后出让、租赁与出让结合、弹性年期出让等供应配置方式。确保2022年全县供应工业用地1000亩、县本级供应商住用地237亩以上。 | 2022年12月31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住建局 |
| 38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进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 | 在环境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考核要求、环境管理体系较健全的产业园区，对环境影响较轻的项目简化环评审批流程，探索入园建设项目环评改革，推进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对园区内建设项目按环境风险进行分类管理，避免重复评价。 | 2022年11月30日 | 鹿寨生态环境局 |  |
| 39 | 办理建筑许可 | 审批流程全覆盖 | 审批管理覆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全过程，包括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和公共设施接入服务；事项覆盖行政许可等审批事项和技术审查、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以及备案等其他事项，制定全覆盖的标准化审批流程。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40 | 办理建筑许可 | 审批清单规范化 | 取消无法律依据以及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要求不符的审批事项和申请材料，杜绝以报送信息、提供证明等方式变相增加审批前置条件或将备案等非行政许可事项变相实施为行政许可事项的情况发生，做到审批事项清单之外无审批。对审批清单要及时更新，并在政务服务大厅的显要位置明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41 | 办理建筑许可 | 解决信息重复录入问题 | 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自然资源部门的规划审批系统、发展改革部门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及生态环境、林业等国垂、区管系统的对接，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单一窗口申请、信息一次填报、材料一次上传、过程信息和审批结果信息实时共享，解决信息重复录入问题。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寨生态环境局、县林业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 42 | 办理建筑许可 | 实现全流程审批服务事项在线办理 | 强化审批数据“一体共享”和深度应用，实现行政许可、备案、技术审查、专家审查、现场踏勘、中介服务、市政公用服务等全流程审批服务事项在线办理，清理审批中存在的“体外循环”、“隐性审批”等行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43 | 办理建筑许可 | 试行分阶段整合相关测绘测量事项 | 探索将勘测定界测绘、宗地测绘整合为一个测绘事项；将房产预测绘、人防面积预测绘、定位测量、建设工程规划验线、正负零检测等事项，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进行整合；将竣工规划测量、用地复核测量、房产测量、机动车停车场（库）测量、绿地测量、人防测量、地下管线测量等事项，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进行整合。推动实现同一阶段“一次委托、成果共享”，避免对同一标的物重复测绘测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 |  |
| 44 | 办理建筑许可 | 完善市政接入工程信息共享机制 | 加快政企系统协同共享，实现水电气企业在线获取开办企业、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等报装信息。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 |  |
| 45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行水电气等市政接入工程涉及的行政审批在线并联办理 | 对供电、供水、供气等市政接入工程涉及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绿化许可、涉路施工许可等实行全程在线并联办理，对符合条件的市政接入工程审批实行告知承诺管理。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发改局 | 县科工贸局、县公安局、县交通局、县林业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46 | 办理建筑许可 | 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方式 | 对实行联合验收的工程建设项目，根据项目类别科学合理确定纳入联合验收的事项，原则上未经验收不得投入使用的事项（如规划核实、人防备案、消防验收、消防备案、竣工备案、档案验收等）应当纳入联合验收，其他验收事项可根据实际情况纳入，并综合运用承诺制等多种方式灵活办理验收手续，提高验收效率，减少企业等待时间，加快项目投产使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47 | 办理建筑许可 | 简化实行联合验收的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 对实行联合验收的工程建设项目，可在通过联合验收后出具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政府部门直接备案，不动产登记等相关部门通过数据共享获得需要的验收结果，无需企业再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48 | 办理建筑许可 | 试行对已满足使用功能的单位工程开展单独竣工验收 | 在符合项目整体质量安全要求、达到安全使用条件的前提下，对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满足使用功能的单位工程可采用单独竣工验收方式开展竣工验收，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后，可单独投入使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49 | 办理建筑许可 | 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窗受理”工作体系 | 进一步优化工程建设项目联合验收方式，由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一窗受理”验收申请，及时组织联合验收，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告知单之外的材料。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0 | 办理建筑许可 | 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窗受理”工作体系 | 配合自治区完善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实现工程建设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和公共设施接入服务全流程审批服务事项全部线上办理，统一入口、统一申报、流程分类、统一出件，实现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全覆盖、审批全流程、数据全归集。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1 | 办理建筑许可 | 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窗受理”工作体系 | 推进社会投资低风险产业类项目竣工联合验收和不动产登记合并办理、同步发证。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2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行“一证开工”审批服务 | 推行不动产登记、规划许可、招标投标、施工图审查和施工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3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进并联审批 | 将“总平图审定”、“建筑设计方案审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个审批环节合并为一个审批环节。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4 | 办理建筑许可 | 解决数据的时效性、完整性问题 | 不断提升数据共享质量，解决数据的时效性和完整性问题，确保并联审批率、10分钟数据共享率和数据准确率、信息完整率等重要指标处于全国一流水平。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5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进工程建设项目策划生成 | 抓紧完成国土空间规划，加快“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应用，通过“一张蓝图”策划生成项目数占工程建设项目数的比重超过5%。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6 | 办理建筑许可 | 不断提升便利度 | 继续深化“多测合一”改革，推动分阶段整合规划、土地、房产、交通、绿化、人防等测绘测量事项，继续实施竣工验收和不动产登记阶段竣工测量、不动产测量合并测绘，进一步将勘测定界测绘、地籍测量合并为一个测绘事项。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 | 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
| 57 | 办理建筑许可 | 加快建筑领域网上中介超市平台建设 | 落实广西建筑领域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规范服务企业的入市、服务、评价、退出等运行管理，加大中介超市在项目审批中的推广运用力度，推动中介服务“减时、降费、提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
| 58 | 办理建筑许可 | 推行投资项目“用地清单制”改革 | 工业项目用地平均供地时间力争压缩至35天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县住建局、鹿寨生态环境局、县文体广旅局 |
| 59 | 政府采购 | 完善政府采购工作机制 | 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 |
| 60 | 政府采购 | 资金支付再提速 |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
| 61 | 政府采购 | 规范保证金收退管理 | 规范采购文件发售，政采云平台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推行预付款制度，合同履行期超过30日的，预付款原则上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30%，并与供应商信用挂钩。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
| 62 | 政府采购 | 全面完善电子采购平台功能 | 建成集信息公示、电子招标投标、合同签订与履约验收、信用评价与质疑投诉等各项功能于一体的统一平台。推动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与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的衔接，实现采购资金线上支付。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
| 63 | 招标投标 | 清理设置非必要条件排斥潜在竞争者行为 | 清理企业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权益保护等方面差别化待遇，整治通过增设证明事项、设立项目库、注册、认证、认定等非必要条件排斥和限制竞争的行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县财政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 、县水利局、县林业局 |
| 64 | 招标投标 | 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改革 | 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全程电子化交易率提升到70%以上，加快实施合同签订和变更网上办理。推行网上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县财政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 |
| 65 | 招标投标 | 完善招标投标管理制度 | 进一步精简办事流程，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规范招标备案程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 |
| 66 | 招标投标 | 清除招标投标领域对外地企业设置的隐性门槛和壁垒 | 对依法必须公开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开展抽查研判，及时通报并公开结果，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及处置。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 |
| 67 | 招标投标 | 优化投标保证金收退流程 | 严格落实保证金本息按时退付，缩短投标企业资金占用周期，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推广应用电子保函，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 |
| 68 | 招标投标 | 强化招标投标监管 | 推行常态化在线监管，提升监管平台自动预警功能，辅助投诉处理和围标串标行为查处。探索建立招标投标领域信用信息管理、公开、共享机制，构建信用评价和应用体系。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 |
| 69 | 获得电力 | 进一步压缩高压用户办电时长 | 10千伏高压单电源用电报装业务办理全流程平均用时压缩至30个工作日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70 | 获得电力 | 优化压缩高压单电源用户办电报装时间和流程 | 供电企业不得增设或变相设置用电报装业务办理环节、前置条件，要如实记录用电报装时间信息，禁止“体外循环、后补流程或重走流程”，高压单电源用户报装时间压缩至12个工作日以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71 | 获得电力 | 规范报装供电环节费用 | 取消供电企业向电力用户收取变电站间隔占用费、计量装置校验费、电力负荷控制终端设备费等收费项目，计费电能表及附件的购置、安装、移动、更换、校验、拆除、加封、启封及表计接线等，均由供电企业负责办理，严禁向用户收取计量装置费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县市场监管局 |
| 72 | 获得电力 | 畅通供电信息共享 | 将供电企业用电报装系统与政务服务、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等系统融汇贯通，供电企业可提前获取重点项目建设信息，开展配套电网建设。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73 | 获得电力 | 畅通供电信息共享 | 供电企业或用户可通过线上渠道提交审批申请，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并联办理，审批结果于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自动反馈供电企业，配合自治区实现相关部门政务信息跨层级纵向联通，审批流程公开透明，用户可在线查询。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 |
| 74 | 获得电力 | 优化供电监管数据 | 完善电压检测数据平台，提升电压检测仪的监测准确率，及时准确地向用户提供完整、真实的监测数据和统计数据。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75 | 获得电力 | 推进“转改直” | 大力推进“转改直”，实现存量转供电稳步减少，增量转供电有效控制。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76 | 获得电力 | 推进“转改直” | 依法查处转供电环节违法加价行为，确保电价政策和优惠措施落实。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发改局 |
| 77 | 获得电力 | 强化用电保障 | 加大频繁停电、低电压等问题的整治力度，建立健全停电信息推送机制和供电可靠性管制机制。2022年全县城网用户平均停电时间不超过4.75小时（比2021年压缩5%以上），农网用户平均停电时间不超过14.72小时（比2021年压缩8%以上）。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78 | 获得电力 | 推行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制 | 全面推行电力业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等行政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对因企业承诺可以减省的审批材料，不再要求企业提供；对企业自愿作出承诺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审批决定。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79 | 获得电力 | 强化用电保障 | 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专项行动。平衡发展各区域农网，提高供电可靠性，力争220千伏变电站县城全覆盖。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柳州鹿寨供电局 |  |
| 80 | 获得用水用气 | 巩固提升供水改革成果 | 无外线工程的，2个工作日内办结；有外线工程的，12个工作日内办结。涉及国省干线、高速公路、快速路、轨道交通、交通量较大的农村公路等设施的复杂用水报装接入工程除外。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
| 81 | 获得用水用气 | 巩固提升供气改革成果 | 无外线工程的，4个工作日内办结；有外线工程的，14个工作日内办结。涉及国省干线、高速公路、快速路、轨道交通、交通量较大的农村公路等设施的复杂用气报装接入工程除外。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
| 82 | 获得用水用气 | 优化报装服务 | 通过微信小程序、支付宝等手机应用程序推行“掌上办”；供水报装实现零上门、零费用；用气报装实现零费用，实现上门服务、专人帮办、全流程跟踪等“管家式”服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
| 83 | 登记财产 | 探索开展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 | 探索开展采用承诺制办理不动产非公证继承业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84 | 登记财产 | 探索开展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 | 加强申请人身份验证，将非公证继承不动产登记事项纳入电子签批屏申请范围，留存第一顺位继承人的电子签名、指纹、现场影像资料等。登记申请人应承诺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因承诺不实给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85 | 登记财产 | 探索开展简化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 | 办理不动产非公证继承手续20个工作日内办结（不含公告、问询、办理房改上市、土地划拨转出让手续等时间）；办理环节不超过5个。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86 | 登记财产 | 推行办理不动产登记涉及的政务信息共享和核验 | 推动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集成和系统功能调整，实现基础数据实时共享，优化改进不动产登记流程，推动户籍人口信息、死亡证明信息、法律文书及律师身份信息在线核验。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 | 县人民法院 |
| 87 | 登记财产 | 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 | 推进全业务类型“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对个人存量房交易开放代开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功能，存量房交易实现不动产登记、税务缴交一窗式受理。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税务局、县财政局 | 县住建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行政审批局 |
| 88 | 登记财产 | 提升登记财产便利度 | 加强不动产抵押贷款和登记业务协同，推行“交房即领证”模式。全面推广新建商品房项目“交房即交证”，实施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地即交证”，受让方缴清土地出让金及契税即可拿证。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县住建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
| 89 | 登记财产 | 完善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制度 | 用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平台，充分发挥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作用，提高企业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便利度。 | 2022年11月30日 | 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县市场监管局 |  |
| 90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推动“桂惠贷”产品创新和服务创新，更好满足市场主体个性化、差异化融资需求，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持续增量、扩面、降价。力争完成柳州市下达的2022年投放‘桂惠款’的目标任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91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持续巩固拓展“银税互动”普惠成效，落实上级关于为信用企业提供免抵押、快捷贷的金融服务政策，完成柳州市下达我县2022年“银税互动”贷款投放任务。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税务局、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92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强化融资担保增信，优化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将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的小微企业年化担保费率（含再担保费）降至1%以下、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至2000万元（含2000万元）的小微企业年化担保费率（含再担保费）降至1.5%以下。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93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提升要素供给质效。扩大政策性金融产品在中小微企业中的覆盖面，按规定将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转换为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加大再贷款再贴现支持普惠金融力度。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94 | 获得信贷 | 提升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 | 构建小微企业“首贷户”培育长效机制，推动无贷户向首贷户转化。加大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力度，实行差别化利率上浮标准和梯级补偿制度。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95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配合自治区依托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全区供应链金融服务中心，组织供应链核心企业入驻中心，配合金融机构完成应收账款确权等工作，支持上下游中小企业融资。引导银行机构依据供应链和行业企业特性提供融资顾问服务，制定“一链一策”金融服务方案，设立绿色审批通道。鼓励银行机构对符合条件的电商客户发放流动性资金贷款。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96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鼓励金融机构加强信用贷款产品创新，进一步开发适合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信用贷款产品，探索“政采贷”、“信易贷”、“银税贷”、“科技贷”等多种类贷款产品。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县发改局、县科工贸局、县税务局 |
| 97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充分发挥专项转贷资金作用，积极争取自治区专项转贷奖补资金，满足全县小微企业过桥融资需求，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过桥”融资成本，帮助小微企业按期还贷、顺利续贷，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98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确保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余额比2021年同期水平进一步提高。 | 2022年11月30日 | 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99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配合自治区加快“桂惠通”与“桂信融”、“信易贷”等融资平台互联互通；探索依法依规向金融机构开放财政、社保、住房公积金、税务、海关、用水用电用气等公共数据及各类信用信息，提高中小企业融资服务效率。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科工贸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柳州鹿寨供电局 |
| 100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完善政银风险分担机制。贯彻落实自治区关于融资担保机构风险补偿等政策，对为小微企业生产经营性贷款提供信用支持的融资担保机构按一定比例给予补贴和降费奖补，为中小微企业融资增信提供支持。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101 | 获得信贷 | 推动金融创新高效配置 | 落实企业上市专项行动，支持创新能力强和发展潜力大的企业上市（挂牌），完成市级下达我县的年度目标任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
| 102 | 获得信贷 | 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力 | 执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不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3个百分点以内的监管容忍度标准。 | 2022年11月30日 | 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03 | 获得信贷 | 提高信贷质量 | 根据经济发展需要，调控好社会融资规模占地区生产总值（GDP）比例。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04 | 获得信贷 | 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监管 | 督促银行业金融机构严格执行“七不准、四公开”和小微企业“两禁两限”要求。 | 2022年11月30日 | 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县财政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05 | 保护中小投资者 | 健全完善中小投资者保护机制 | 推动上市公司强化信息披露、完善公司治理、落实董事责任、提升财务信息质量、畅通股东沟通。加大对“关键少数”行为规范和履职尽责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提高中小投资者保护质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县人民法院 |
| 106 | 保护中小投资者 | 强化合法权益保护机制 | 健全中小投资者赔偿机制，畅通投资者维权渠道，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大力推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不断完善综合性服务平台。平等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妥善审理中小投资者维护自身权益的案件，建立健全金融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县财政局、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107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 | 加强对产业聚集区等重点区域的维权援助服务，持续推进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及培育单位等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服务。完成市级下达2022年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入库重点企业目标任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08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 配合柳州市开展企业参评自治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优势企业培育单位认定。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09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支持广西商标品牌海外布局 | 配合自治区新增2个企业品牌国际运用和管理人才培训基地。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10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 配合柳州市制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规范，加强跨区域、跨部门协同执法，依法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和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人民法院、县公安局 |
| 111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对接，持续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模 | 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配合自治区将广西知识产权白名单企业列入“桂惠贷”支持范围，完成市级下达的年度任务。 | 2022年12月31日 | 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112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 | 严厉打击知识产权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全面推进全区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合一”审判机制落实落地。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13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健全知识产权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 举办诉调对接线上调解业务培训班，指导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入驻法院人民调解平台开展调解工作，健全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诉调对接机制，推荐第二批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入驻法院人民调解平台。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14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推动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试点 | 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强市战略，持续推进顶层机制改革创新。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15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构建企业“走出去”支撑体系 | 针对企业遭遇的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壁垒，加强指导帮扶。积极发挥国内外商会、协会、基金会、咨询机构的作用，为企业“走出去”提供专业咨询、法律援助、技术支持等多种形式的风险救援。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
| 116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建立知识产权海外应急援助机制 | 根据海外知识产权发展状况，依托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建设的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信息化平台，指导企业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咨询应急援助。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17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建立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 | 健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和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落实法律和司法解释关于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的规定，强化知识产权联合执法，加大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鼓励有条件的事业单位、大中型企业、高校、创业园区等建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18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 加强检察机关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机制建设，全面推广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权利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制度。健全知识产权领域“两法衔接”制度，建立行刑案件查办衔接机制，探索推动知识产权公益诉讼。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19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实施面向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转化专项计划 | 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强化“政企银服”联动。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 120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加强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 | 宣讲推行《电子商务平台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加大跨境电子商务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21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服务效能 | 配合自治区深入开展“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和知识产权代理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进一步强化代理机构监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22 | 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 加大技术交易转化力度 | 配合自治区完成技术合同技术交易额不低于330亿元，优化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服务，压缩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办理时限至20个自然日。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3 | 跨境贸易 | 持续推进通关提速降费 | 持续推行“提前申报”、“两步申报”、“两段准入”通关模式，继续推广关税保证保险、自报自缴、汇总征税和电子支付。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4 | 跨境贸易 | 持续推进通关提速降费 | 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和中欧班列，加强与“一带一路”节点城市的联动合作，推进多式联运深度融合发展，完善铁路、公路、水运、航空等领域货运信息系统平台，打通信息壁垒，探索多式联运条件下电子运单共享，推动实现运力信息可查、货物全程实时追踪。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5 | 跨境贸易 | 深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 | 配合自治区推进广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2.0版建设，丰富拓展通关物流服务、外贸新业态服务、金融服务等服务功能。配合自治区深化广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以及粤港澳大湾区地方“单一窗口”对接合作，提升跨区域通关物流一体化水平。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6 | 跨境贸易 | 压缩出口退税办理时间 | 进一步压缩正常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全市正常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不超过6个工作日。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7 | 跨境贸易 | 持续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 | 持续推进开展进口货物“船边直提”和出口货物“抵港直装”。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8 | 跨境贸易 | 进一步规范跨境贸易收费 | 积极落实国家有关部委关于调降、减并部分港口收费的政策。进一步完善港口收费政策。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29 | 跨境贸易 | 进一步规范跨境贸易收费 | 规范港外堆场收费行为，制定集装箱洗箱、修箱、验箱服务规则。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30 | 跨境贸易 | 优化进出口货物查询服务 | 利用“单一窗口”为企业及相关机构提供进出口货物查询服务。企业授权后，企业申报信息可为金融机构开展融资、收结汇服务提供信用依据。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31 | 跨境贸易 | 优化企业服务 | 深入推广企业跨境贸易管理分析系统，强化数据综合服务与应用，提高企业外贸业务管理水平，促进外贸稳定发展。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32 | 跨境贸易 | 优化企业服务 | 严格落实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政策，及时向查验服务企业拨付财政专项支持资金。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33 | 跨境贸易 | 优化企业服务 | 大力发挥柳州保税物流中心（B型）作用，促进柳州市外贸发展。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34 | 跨境贸易 | 加强区域协同合作 | 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稳外贸工作，RCEP落地后，支持汽车、工程机械等产业发展，助力柳州产品走出去。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35 | 纳税 | 减少纳税次数 | 持续推行企业所得税和财产行为税“十一税合一”合并申报，减少纳税次数，纳税次数保持在国内前沿水平。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县人社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县医保局 |
| 136 | 纳税 | 压缩纳税时间 | 进一步减少办税资料，将纳税时间压缩至76小时/年。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县人社局、柳州住房公积金中心鹿寨管理部、县医保局 |
| 137 | 纳税 | 深化纳税申报制度改革 | 在增值税“引导式”纳税申报基础上，进一步优化电子税务局增值税申报辅助功能，从申报需求和管理要求等方面深入分析发票数据应用、申报表间逻辑等要素，简化填报项目、优化填报展示和数据展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38 | 纳税 | 深化纳税申报制度改革 | 推行退税业务全税种、全流程网上办理，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报退合一”，提高企业所得税退税效率。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39 | 纳税 | 深化纳税申报制度改革 | 全面推行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探索在申报纳税、发票办理、优惠办理等高频业务领域实行容缺受理。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0 | 纳税 | 简化税费优惠享受程序 | 落实好简化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辅助账的措施，梳理全县享受优惠政策企业名单，做好税收优惠政策宣传，提高对外咨询解答的准确性。利用网格化服务实行精准辅导，做好后续跟踪管理，形成闭环管理。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1 | 纳税 | 创新税务监管领域改革 | 探索推进动态“信用＋风险”税务监控，简化无风险和低风险企业的涉税业务办理流程，提醒预警或直接阻断高风险企业的涉税业务办理，依托大数据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效能。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2 | 纳税 | 创新税务监管领域改革 | 对情节显著轻微或者没有明显社会危害、采取非强制手段可以达到行政管理目的的违法行为，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3 | 纳税 | 优化税收执法方式 | 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清单及标准开展法制审核工作。按规定使用税收执法信息公示平台，确保全过程记录和数字化智能归集。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4 | 纳税 | 扩大涉税数据共享范围 | 在符合国家税务总局提出的“数据不搬家”、“可用不可见”原则和相关规定情况下，优先满足推动政府职能转变、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企业和人民群众等方面的税费数据需求。配合自治区发布可共享数据资源目录总量不少于40项。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5 | 纳税 | 减少涉税数据重复报送 | 大力推动涉税涉费数据“一次采集、共享共用”，对税务部门已采集或通过其他部门共享获取的数据，不再要求纳税人缴费人重复报送。2022年配合柳州市税务局向柳州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新增外部门涉税信息不少于5项。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6 | 纳税 | 推行征纳互动服务模式 | 构建“智能应答＋全程互动＋问办查评送一体化”的征纳互动服务模式，实现征纳互动服务从“解答问题”向“解决问题”转变。 | 2022年10月31日 | 县税务局 |  |
| 147 | 纳税 | 深化办税缴费制度改革 | 重点围绕货物和劳务税、企业所得税、财产和行为税等相关事项，持续扩大涉税资料由事前报送改为留存备查的范围。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8 | 纳税 | 深化办税缴费制度改革 | 持续优化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推行要素化纳税申报，推广远程办税模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49 | 纳税 | 积极推进智慧税务建设 | 持续扩大企业享受优惠政策的范围，建立税费优惠精准推送机制，精简办理流程和手续，实行自行判别、自行申报、事后监管，为企业申报即享创造条件。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 |  |
| 150 | 纳税 | 减轻企业税外负担 | 非税收入占财政收入的比例比2021年下降1个百分点。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县税务局 |
| 151 | 纳税 | 减轻企业负担 | 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县税务局 |
| 152 | 纳税 | 减轻企业负担 | 对企业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查。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  |
| 153 | 纳税 | 房屋涉税减免 | 按国家和自治区规定实施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性减免。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税务局、县财政局、县住建局 |  |
| 154 | 执行合同 | 完善多元纠纷化解机制 | 充分发挥仲裁、调解等制度作用，积极推动纠纷非诉讼解决争议，加强对企业合法权益保护。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司法局 |  |
| 155 | 执行合同 | 提升企业诉讼效率 | 完善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加强诉调对接，推动提升涉企业纠纷实质性化解水平；发挥小额诉讼程序、简易程序和独任制审理的制度优势，扩大普通程序独任制的适用范围；建立健全繁简分流智能识别工作机制，综合考量案由类型、诉讼标的、诉讼主体身份、案件平均审理时间等因素，全面提升企业诉讼效率。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56 | 执行合同 | 优化法院服务 | 通过社会化专业服务平台实现法院文书一体式集约化送达，推动法院与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对接共享，大幅提升法院文书送达到达率。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57 | 执行合同 | 优化法院服务 | 深化实质性化解纠纷，制定完善流程运转机制，提升一站式多元解纷和现代化诉讼服务水平。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58 | 执行合同 | 优化法院服务 | 探索建立民商事纠纷中立评估机制，聘请相关领域专家担任中立评估员。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59 | 执行合同 | 压缩办理时间 | 解决商业纠纷平均用时压缩至200天内（扣除当事人申请强制执行的时间）。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0 | 执行合同 | 压缩办理时间 | 借助全区法院智慧执行系统升级改造柳州试点优势，打造“全业务线上办理、全流程动态监管、全过程留痕公开、全要素系统集成、全案情交互回应”的执行工作新模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1 | 执行合同 | 降低办理费用 | 解决商业纠纷诉讼成本占索赔额比例降低至2.2%以下。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2 | 执行合同 | 降低办理费用 | 推进司法专递面单电子化改革，加快无纸化办案落地见效。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3 | 执行合同 | 规范案件执行 |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强化司法与执法协同配合，深化“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4 | 执行合同 | 规范案件执行 | 深化“一案双查”，常态化开展执行领域突出问题整治，以案件违规终本、案款超期发放等为重点问题，实时开展终本案件自查与互评，严格落实“一案一账户”等工作机制。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5 | 执行合同 |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配套改革 | 确保2022年内人民调解案件调解成功率达90.05%以上。 | 2022年12月31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6 | 办理破产 | 积极推进企业破产和市场退出制度改革 | 鼓励运用破产预重整制度，健全企业重整期间信用修复机制，优化破产案件财产解封及处置程序，充分发挥破产重整制度挽救困境企业的功能。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
| 167 | 办理破产 | 降低办理破产时间 | 构建企业破产工作协调机制，解决破产企业信用修复、涉税事项办理等疑难问题，将破产案件收回债务所需平均时间压缩至1.2年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县司法局、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68 | 办理破产 | 降低债务重组成本 | 建立协同处置机制，依法解决破产案件中因债务人资料缺失或第三方不配合等导致在建工程无法办理竣工验收难题，进一步提高破产企业地、房产权处置效率，收回债权所需平均成本降至16%以内。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县司法局、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69 | 办理破产 | 提高回收率 | 建立协同机制，切实提高破产管理人查询破产企业财产信息便利度，优化破产案件财产解封及处置效率，将破产案件债权人回收率提高至55%。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民法院 | 县司法局、县公安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70 | 市场监管 | 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 持续拓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部门覆盖面，按需依规调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部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将更多事项纳入联合抽查范围，组织开展全县各级各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不少于10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部门联席会议其他成员单位 |
| 171 | 市场监管 | 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 | 配合上级开展监管风险闭环处置，拓展掌上执法应用，风险预警处置率达到100%。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县市场监管局 |  |
| 172 | 市场监管 | 强化反垄断，深入推进公平竞争 | 构建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环节公平竞争政策实施机制，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强化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促进形成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配合自治区建立强化反垄断与公平竞争工作协调机制，强化反垄断执法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科工贸局、县司法局 |
| 173 | 市场监管 | 进一步提高政府监管效能推动高质量发展 | 建立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制度，完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齐抓共管的协同监管机制，统筹推进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金融监管，加快建立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建立贯穿监管工作全过程的监督机制，贯彻落实自治区进一步提高政府监管效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行政审批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柳州银保监分局鹿寨监管组 |
| 174 | 市场监管 | 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 依靠法治化、市场化方法并适当采取行政手段，集中化解存量拖欠账款；持续通过预算管理、绩效考核、审计监督等落实拖欠账款行为约束惩戒措施，防止出现新增拖欠市场主体账款情况。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
| 175 | 市场监管 | 强化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监督管理 | 加强自建房用于经营的审批监管，指导房屋产权人或使用人在办理相关经营许可、开展经营活动前依法依规取得房屋安全鉴定合格证明。存在违法建设、违法违规审批问题的自建房，不得用于经营活动。 | 2022年12月31日 | 县住建局 |  |
| 176 | 市场监管 | 推动信用信息共享 | 完成市级下达我县信用数据归集共享工作任务，配合开展柳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目录（2022版）更新工作。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发改局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177 | 市场监管 | 健全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准入机制、审批机制、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和激励惩戒机制 | 全面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研究制定2022年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柳州市实施分工方案，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和通报制度，配合国家、自治区做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工作。研究制定柳州市贯彻落实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政策措施。稳步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发改局 | 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人社局、县科工贸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 |
| 178 | 市场监管 | 探索对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建立个人信用体系 | 依托全国、自治区和柳州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适时根据上级研究成果运用落实医疗、教育、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从业人员的执业行为记入个人信用记录。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发改局 | 县教育局、县住建局、县卫健局 |
| 179 | 市场监管 | 在部分重点领域建立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机制 | 在消防安全、食品药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医疗卫生等重点领域，探索建立全链条、全流程监管体系，落实行业信用监管标准化工作规范，提高监管效能。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局、鹿寨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卫健局 |  |
| 180 | 市场监管 | 探索形成企业全生命周期监管链 | 配合自治区在企业办理注册登记、资质审核、行政许可及接受日常监管、公共服务过程中，记录企业信用信息，在此基础上实现分级分类监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市场监管局 | 县发改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181 | 政务服务 | 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 | 依托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龙城市民云APP，利用“5G+AI”等技术，推进“一网通办”、“指尖通办”集成化政务服务不断深化，实现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的全程网上可办率达到65%以上。扩大“跨省通办”范围，配合自治区实现2022年新增“跨省通办”事项100项。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
| 182 | 政务服务 | 进一步推动政策落实 | 精准锁定政策规定范围内的经营主体，主动送政策上门、送优惠帮扶、答疑解惑纾困解难，把“人找政策”改为“政策找人”。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 |
| 183 | 政务服务 | 深化“全链通办” | 推进高质量政务服务集成化服务，建立企业、个人、特殊群体、特色产业“全链通办”集成服务清单管理制度和更新机制，推进实现“线上一网通查、线下一窗通查”，初步形成办事领域覆盖齐全，办事链条周期完整，办理模式便捷畅通的“全链通办”模式。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
| 184 | 政务服务 | 持续优化政务效能 | 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即办件占比高于2021年水平。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县文体广旅局、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民宗局）、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科工贸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寨生态环境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等 |  |
| 185 | 政务服务 | 拓宽电子证照应用范围 | 推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加快推进电子证照应用及政府部门间数据共享，探索实行企业仅凭营业执照即可办理经营许可、纳税、社保、医疗、民政等领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精简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避免企业重复报送，在更大范围实施政务服务“免证办”、“零材料”，完成市级下达我县政务服务事项完成电子证照关联的年度任务。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 | 县税务局、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县民政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186 | 政务服务 | 扩大电子印章、电子证照应用范围 | 扩大企业电子印章应用范围。依托全区统一企业电子印章公共服务平台，扩大企业电子印章在商务合同、招标投标、水电气服务、银行业务办理等业务场景的应用范围。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行政审批局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县市场监管局 |
| 187 | 政务服务 | “证照分离”改革 | 依托全区电子证照库建设，推动各部门自信息产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托柳州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及时将涉企事项的许可、备案等信息归集。 | 2022年12月31日 | 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全县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有关主管部门 |
| 188 | 政务服务 | 加快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 | 研究建立数据共享制度规范，探索统一规范的数据管理制度。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 189 | 政务服务 | 建设数字经济示范区 | 大力支持北部生态新区大数据产业园发展。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90 | 对外开放 | 配合自治区完成实际利用外资18.2亿美元 | 完成市级下达我县实际利用外资550万美元。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科工贸局、县投促中心 | 县发改局 |
| 191 | 对外开放 | 进出口总额增长7% | 进出口总额增长7%。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92 | 对外开放 | 完善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 | 优化政务服务，加强对企业指导服务，不断提升“走出去”综合服务水平，支持优势企业充分用好RCEP实施生效机遇，布局海外市场。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科工贸局、县发改局 |  |
| 193 | 对外开放 | 争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 | 加快外贸平台载体升级发展，积极培育发展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努力争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94 | 对外开放 | 实施外商投资企业精准服务机制。 | 建立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和部门协调配合机制，完善投诉处理规则，规范处理程序，高效处理外商投资者反映的问题，保护外商投资企业合法权益。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科工贸局、县投促中心 |  |
| 195 | 创新创业 | 加大创新主体培育力度 | 持续增加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数，2022年完成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9家，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12家。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科工贸局 | 县财政局、县税务局 |
| 196 | 创新创业 | 加大创新主体培育力度 | 推进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围绕重点产业链持续培育认定一批企业技术中心，深入实施“千企技改”工程，推动新产品、新技术产业化。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
| 197 | 创新创业 | 构建顺畅高效的技术成果转化体系 | 围绕自治区优势特色产业发展需求，持续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建设；建立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持续配合自治区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98 | 创新创业 | 提高科研项目间接费用比例 | 对基础研究类和人才类项目推行经费包干制，实施和完善关键核心技术“揭榜挂帅”机制。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199 | 创新创业 | 推动创新要素高效配置 | 探索在高校、科研院所开展职务科技成果权属制度改革试点。 | 2022年12月31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200 | 创新创业 | 推动创新要素高效配置 | 优化科技金融服务，扩大无形资产质押担保业务规模，“科创贷”贷款金额比2021年增长10%；配合自治区实现科创类政府投资基金规模比2021年增长10%。 | 2022年11月30日 | 县财政局 | 县科工贸局、人民银行鹿寨县支行 |
| 201 | 创新创业 | 推动创新要素高效配置 | 优化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动态管理，配合柳州市科技局做好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专项核查行动工作。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
| 202 | 创新创业 | 加大创新主体培育力度 | 加大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力度。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
| 203 | 创新创业 | 加大创新主体培育力度 | 整合科技资源，加强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204 | 创新创业 | 加大创新主体培育力度 | 配合自治区建立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后备库。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发改局 |  |
| 205 | 创新创业 | 提高科技成果转化质效 | 配合自治区依托广西东盟技术转移中心，开展技术经纪人培训工作，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人员从事技术转移工作。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 |  |
| 206 | 创新创业 | 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力度 | 推动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引导全社会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力度，研究与开发（R＆D）经费投入强度提高到1.8。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科工贸局 | 县财政局 |
| 207 | 包容普惠创新 | 巩固提高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 |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2.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6.7%，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2.2%。 | 2022年11月30日 | 县教育局 |  |
| 208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高外来人员子女就读便利度 | 深入推进“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全面清理取消不合规的随迁子女入学证明材料及其时限要求，确保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含政府购买民办学校学位）的比例达到85%以上。 | 2022年11月30日 | 县教育局 |  |
| 209 | 包容普惠创新 | 强化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服务功能 | 实施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向社会免费开放。 | 2022年11月30日 | 县文体广旅局 |  |
| 210 | 包容普惠创新 | 支持建设一批县乡养老服务设施，提升养老服务机构照护服务能力 | 支持建设一批县乡养老服务设施，提升养老服务机构照护服务能力，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70%。 | 2022年11月30日 | 县民政局 |  |
| 211 | 包容普惠创新 | 大力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推进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 社区养老服务站覆盖率达到100%。 | 2022年11月30日 | 不涉及鹿寨县 |  |
| 212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2%。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人社局 |  |
| 213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7%。 | 2022年12月31日 | 县医保局 |  |
| 214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升异地就医便利度 | 推进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实现门诊费用和5个主要病种门诊特殊慢性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直接结算。 | 2022年12月31日 | 县医保局 |  |
| 215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高异地医保报销便利度 | 提高异地就医医保报销便利度，拓宽异地备案渠道，加速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工作，简化“线上＋线下”异地就医备案手续。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医保局 |  |
| 216 | 包容普惠创新 | 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 1．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比2021年增长5%。2．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比2021年增长3%。3．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比上年增长4%。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卫健局 |  |
| 217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高5G基站覆盖面 | 配合柳州市实现所有乡级行政区主要区域5G信号覆盖。 | 2022年11月30日 | 县科工贸局、县信息化建设中心 |  |
| 218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高综合交通服务能力 | 县城建成区路网密度达到8.26公里/平方公里以上。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
| 219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保持在92%以上，PM2.5年均浓度控制在32.0微克/立方米以下。 | 2022年12月31日 | 鹿寨生态环境局 |  |
| 220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全县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100%。 | 2023年1月20日 | 鹿寨生态环境局 |  |
| 221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6%以上。 | 2022年12月31日 | 县林业局 |  |
| 222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加大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和改造力度，全县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住建局 |  |
| 223 | 包容普惠创新 | 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9%。 | 2022年11月30日 | 县城管执法局 |  |
| 224 | 包容普惠创新 | 提高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 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达到90%以上，新增和更新的新能源公交车比例达到90%。 | 2022年11月30日 | 县交通局 |  |
| 225 | 保障措施 | 完善营商环境监测 | 配合自治区持续完善营商环境季度监测制度，配合柳州市报告营商环境监测情况。 | 2022年12月31日 | 县统计局 | 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 |
| 226 | 保障措施 | 加强宣传引导 | 持续宣传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举措、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配合自治区公布十大先进典型示范案例和十大反面典型案例。 | 2022年12月31日 | 县发改局 | 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 |
| 227 | 保障措施 | 健全投诉处理机制 | 贯彻落实自治区、柳州市有关企业投诉机制，规范多途径投诉渠道入口，做到企业有诉求、政府必回应。配合自治区完善评估企业样本，规范开展营商环境评价。 | 2022年12月31日 | 县发改局 | 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 |